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柳州市委员会提案

(十届三次会议)

第15号

案题:

关于加大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力度
搭建再就业绿色走廊的建议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九日

内 容:

关于加大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力度 搭建再就业绿色走廊的建议

随着国企改制的全面推行，作为工业城市的柳州市，不少企业职工在激烈的竞争中下岗失业，截止 2007 年末，全市下岗职工累计超过 10 万人，小额贷款项目已成为下岗职工再就业的一个主要途径。经统计，从 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9 月，负责为下岗职工再就业提供小额贷款担保服务的部门，仅能累计批准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 531 户，年均 142 户；仅能累计批准担保金额 1055 万元，年均 282 万元。且小额贷款担保的风险指标偏高，还款率仅为 45%，逾期担保率达 23%。

办 法:

1、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还款率低、逾期率高应引起重视。

政府部门要加强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的风险控制，在保证降低不良贷款担保率的同时，建议加大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力度，推进建立“小额担保贷款+信用社区建设”的有机联动机制。

2、建议由^{人社局牵头，协调}劳动保障部门、社区、担保公司、商业银行多家部门~~合作~~，多管齐下，打造信用社区，降低小额担保贷款的门槛，为下岗职工搭建起再就业的绿色走廊。

3、建议实行“打包”扶持，直接向吸纳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的劳动密集型小企业和大型商品流通市场提供再就业小额贷款担保。

审查意见:

